

# 市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运维 (2026年)项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市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运维(2026年)项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玫瑰东路2号 项目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 0757-82366041
3	中介服务名称	检验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 具备公安部第三研究所(国家认证认可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认证颁发的《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 具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相关资质; 3. 投标单位须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网( <a href="https://www.djbh.net/">https://www.djbh.net/</a> )公安部第三研究所(认证中心)发布《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获证机构名录》中;



		<p>4. 响应供应商需自行承诺，参与本项目前三年内（即从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算 36 个月），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与其他相应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p> <p>5.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转包及联合体应答。</p>
5	<p>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p>	<p>（一）服务内容</p> <p>按照要求，完成“佛山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等保测评工作，信息系统为三级。</p> <p>（二）服务要求</p> <p>1. 服务方必须严格遵守相关规章制度、操作规范、信息安全制度等要求，接受需求方对本项目所做的项目管理、监督工作。</p> <p>2. 成果材料；</p> <p>（1）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实施方案、计划。</p> <p>（2）服务工作文档。</p> <p>（3）服务成果清单。</p> <p>（4）项目总结报告。</p> <p>（5）合同验收报告。</p> <p>（6）《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如有，</p>

		<p>协助完成定级备案材料)。</p> <p>(7) 现场测评工作, 测评记录及问题汇总。</p> <p>(8)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整改建议(整改建议及问题跟进)。</p> <p>(9) 出具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等级测评报告。</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具体工作地点视实际情况确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 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 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p>
8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商调研、制定测评方案、现场测评、出具差距报告、完成验收测评、出具测评报告、协助备案(如涉及)时间不超过 3 个月(系统整改时间另行计算)。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组织验收。</p> <p>3. 验收标准: 提供符合建设单位要求的报告和相关材料。</p>
10	结算方式	<p>一期: 签订合同支付首款 50%。</p> <p>二期: 在项目完成并提交测评报告, 且通过项目验收后, 支付剩余 50%的尾款。</p> <p>注: 因本项目使用的市财政资金, 结算规定的</p>



		<p>付款时间为向市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采购方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已经按时支付。</p>
11	违约责任	<p>(一)项目服务期间,中标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中标方除应返还采购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项外,还应按合同总额的 1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p>(二)中标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采购方可口头或书面要求中标方整改。经采购方书面要求后中标方提供服务仍不符合规定的,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中标方除应返还采购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项外,还应按合同总额的 5%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方造成的损失。</p> <p>(三)采购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并拒付服务款项的,中标方有权解除合同,采购方应向中标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p> <p>(四)采购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每逾期 1 天采购方向中标方偿付逾期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应付未付款的 5%。因中标方提供发票不及时或因办理财政资金支付手续导致逾期支付不视为采购方违约。</p> <p>(五)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p>

		处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